

**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
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4 年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编制。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所提供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编制方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声 明 II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3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4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6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情况 7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付意愿分析 9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10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第九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重大变化
情况 12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14

第十二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15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备案文件和备案规模

本次债券已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76 号文件核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8.00 亿元。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 23 筑工 01，代码为 115236.SH。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发行利率为 6.00%

4、债券余额：人民币 80,000.00 万元

5、债券期限：3 年

6、起息日：2023 年 4 月 27 日

7、付息日：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2026 年 4 月 27 日

9、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债券由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发行时），评级展望为稳定。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前次公司债券。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业务及经营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中对行业的分类，公司属于“制造业”企业，主要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融资担保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特种设备出租；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煤炭及制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4,588,222.35 万元，负债合计 2,201,673.20 万元，所有者权益 2,386,549.15 万元，资产负债率 47.99%。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79,467.78 万元，净利润 58,719.76 万元。主要财务数据见下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合计	1,591,588.59	1,555,003.75	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6,633.76	2,963,076.48	1.13
资产总计	4,588,222.35	4,518,080.23	1.55
流动负债合计	1,480,431.16	1,451,132.73	2.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1,242.05	746,863.15	-3.43
负债合计	2,201,673.20	2,197,995.89	0.17
股东权益合计	2,386,549.15	2,320,084.34	2.86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579,467.78	1,425,338.64	10.81
营业成本	1,353,821.75	1,170,377.77	15.67

营业利润	65,254.56	139,633.77	-53.27
营业外收入	3,495.87	3,345.07	4.51
利润总额	66,690.38	137,050.07	-51.34
净利润	58,719.76	118,512.91	-50.4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73.54	112,086.39	-5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48.77	-202,516.55	-3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24.18	85,618.45	-27.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81.88	-3,934.29	387.56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经[2021]2376 号文备案，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前次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划入发行人在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观山湖支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会展城支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接收、存储、使用，公司与主承销商、监管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制定。

三、本期私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的核查情况

根据“23 筑工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债券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披露标准、定期报告以及临时报告的披露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对信息披露的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职责等进行了明确。发行人按照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约定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二、信息披露具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进行披露事项如下：

1、定期报告

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制作了《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并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对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披露。此外，发行人还制作了《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对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披露。

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中未出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年报及半年报内容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况，会计师对年报均未出具非标意见。定期报告内容均按照规定包含公司业务情况、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基本信息、公司管理结构变化、相关中介机构信息、公司财务和资产状况、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评级情况、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偿债保障措施以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披露内容完整，符合相关规定。

2、临时公告

2024 年至今发行人先后披露了下列临时公告：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3 月发布《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无

偿划转资产的公告》。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5 月发布《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2 月发布《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和监事的公告》。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发布《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发行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履行了债券存续期内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付意愿分析

最近两年，发行人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请见下表：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08	1.07
速动比率	0.77	0.78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47.99%	48.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5.10%	34.71%

最近两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07 和 1.08，速动比率分别为 0.78 和 0.77，最近两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保持稳定。

最近两年，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65% 和 47.99%，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2024 年度，发行人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已足额按期完成本年度本息偿付。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重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偿付意愿较为积极。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情况

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证券代码：115236.SH）应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和 2025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付息，发行人按期足额完成利息的偿付。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重大变化情况

一、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有效性

本期债券由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

本期债券由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担保期间内，如债券发行人不能在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约定偿付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担保人应在收到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书面索赔要求后，在不超过担保人担保范围的情况下，根据担保函向债券持有人履行担保义务。

三、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3 筑工 01”的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跟踪评级安排，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由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启动。

本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出具《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评级结果披露地点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可能影响其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十二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事项情况的存在。

本页无正文，为《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6 日